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erfect Optronics Limited 圓美光電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1)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在GEM上市的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圓美光電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約254.1百萬港元，即較二零一七年約371.5百萬港元減少32%。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55.8百萬港元。與二零一七年約98.3百萬港元相比，虧損減少約42.5百萬港元。
- 本公司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任何末期股息。

## 業績

圓美光電有限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入	4	254,072	371,518
銷售成本		<u>(268,428)</u>	<u>(425,311)</u>
毛損		(14,356)	(53,79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865	(47)
分銷及銷售開支		(11,761)	(11,939)
一般及行政開支		(26,867)	(28,973)
研究及開發開支		<u>(3,365)</u>	<u>(2,565)</u>
經營虧損		(55,484)	(97,317)
財務收入		106	169
財務費用		<u>(460)</u>	<u>(603)</u>
財務費用淨額		<u>(354)</u>	<u>(434)</u>
除所得稅前虧損	6	(55,838)	(97,751)
所得稅	7	<u>58</u>	<u>(578)</u>
年度虧損		(55,780)	(98,329)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價值變動		—	22,670
外幣折算差額		(265)	573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價值變動		<u>(26)</u>	<u>—</u>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56,071)</u>	<u>(75,086)</u>
年度虧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u>(55,780)</u>	<u>(98,329)</u>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u>(56,071)</u>	<u>(75,086)</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8	<u>(3.76)港仙</u>	<u>(6.63)港仙</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31	3,005
無形資產		3,122	3,122
遞延所得稅資產		8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0	2,652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	54,988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	56,947
		<u>63,801</u>	<u>63,07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81,890	77,33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2	13,351	48,973
可收回稅項		265	—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335	20,9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153	88,025
		<u>176,994</u>	<u>235,279</u>
<b>資產總額</b>		<u><b>240,795</b></u>	<u><b>298,353</b></u>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13	14,837	14,837
儲備		117,036	147,641
留存收益		72,092	97,558
<b>權益總額</b>		<u><b>203,965</b></u>	<u><b>260,036</b></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	69
		<u>—</u>	<u>69</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4	27,850	35,492
銀行借款		8,979	—
當期所得稅負債		1	2,756
		<u>36,830</u>	<u>38,248</u>
<b>負債總額</b>		<u><b>36,830</b></u>	<u><b>38,317</b></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b>240,795</b></u>	<u><b>298,353</b></u>

## 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經營顯示面板之貿易及加工、光學產品之開發及銷售以及相關電子部件之貿易。

除另有指明外，此等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其按公允價值計量。

####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採用以下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及相關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匯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一部份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於當前報告期間適用。當中，以下各項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相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其他準則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且不需作出任何調整。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以下為已頒佈但尚未生效及尚未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本集團計劃於生效時採納該等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本集團對該等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影響的評估列載於下文。

		自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方式的不確定因素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物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的「僱員福利」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五年 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變動的性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導致承租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絕大部分租賃，因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之間的區別被移除。根據新訂準則，資產(使用租賃項目的權利)及支付租金的財務負債須予確認入賬。豁免僅適用於短期及低價值租賃。

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將不會有重大變動。

## 影響

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之入賬。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約5,135,000港元。然而，本集團尚未釐定該等承擔在甚麼程度上將導致確認一項資產及一項供未來付款之負債及此舉如何影響本集團之溢利及現金流量分類。

部分承擔可能獲短期及低價值租賃豁免所涵蓋及部分承擔涉及的安排可能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的資格。

## 本集團採納日期

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強制採納日期應用準則。本集團擬應用簡化過渡方法及不會重列首次採納前上一年度的比較金額。物業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將於過渡時計量，猶如新規則已一直應用。所有其他使用權資產將於採納時按租賃負債金額計量（就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開支調整）。

概無其他尚未生效的準則預期於當前及未來報告期間對本集團及可見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

## 2.2 會計政策變動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終止確認金融工具、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的條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變化及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調整（見下文所述）。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條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一般不會重列比較資料。因此，新減值規則所產生的重新分類及調整不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重列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反映，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年初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

(a) 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i) 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日期），本集團管理層評估適用於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將其金融工具歸類為適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類別。此重新分類的主要影響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按原列 千港元	由可供出售 重新分類至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 千港元 (附註I)	由可供出售 重新分類至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千港元 (附註II)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可供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上市優先股	54,269	(54,269)	—	—
— 非上市股權證券	2,678	—	(2,678)	—
	<u>56,947</u>	<u>(54,269)</u>	<u>(2,678)</u>	<u>—</u>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優先股	—	54,269	—	54,269
	<u>—</u>	<u>54,269</u>	<u>—</u>	<u>54,269</u>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 非上市股權證券	—	—	2,678	2,678
	<u>—</u>	<u>—</u>	<u>2,678</u>	<u>2,678</u>
			對重估儲備之 影響 千港元	對留存收益之 影響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年初結餘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非上市證券			30,386	—
— 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		(I)	<u>(30,314)</u>	<u>30,314</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年初結餘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u>72</u>	<u>30,314</u>



附註：

(I) 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本集團投資的優先股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為54,269,000港元）。彼等並未符合可被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準則。相關公允價值收益30,314,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由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留存收益。

(II) 過往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

因為本集團全部餘下過往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屬長期策略投資，預期在中短期內不會出售，其公允價值變動被選定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故此，公允價值為2,678,000港元的資產已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對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並無受影響，因為新規定僅影響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而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負債。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票據及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屬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預期信用虧損（「預期信用虧損」）模型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該等資產類別各自修訂其減值方法。

儘管受限制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惟彼等已識別的減值虧損屬不重大。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虧損，為所有應收賬款及票據使用整個全續期內預期的虧損撥備。估計預期信用虧損的方法為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點將應收賬款及票據分類及共同評估收回機會，當中計及客戶性質及其賬齡類別。預期虧損率乃根據過往信用虧損記錄釐定，並作出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因素之當前及前瞻資料。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視為低風險，因此減值撥備釐定為12個月預期信用虧損。其為全期預期信用虧損之一部分，其因在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產生。然而，倘初始以來信貸風險曾大幅增加，則撥備將基於全期預期信用虧損。

管理層已密切監察應收賬款及票據及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及收回機會。由於本集團過往的應收賬款及票據及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信用虧損極小，因此，就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需採用預期信用虧損模型而重列的虧損並不重大。

### 3. 分部資料

首席經營決策者確定為本公司的董事。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並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董事釐定本集團擁有如下兩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a) 顯示產品分部；及

(b) 光學產品分部

董事基於各分部的收入及業績的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而非基於分部資產及負債評估表現。

(a) 以下是提供予董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報告分部的資料：

	顯示產品		光學產品		總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分部收入(全部來自外部客戶)	<u>249,518</u>	<u>354,739</u>	<u>4,554</u>	<u>16,779</u>	<u>254,072</u>	<u>371,518</u>
分部業績	<u>(15,781)</u>	<u>(57,886)</u>	<u>(1,940)</u>	<u>1,528</u>	<u>(17,721)</u>	<u>(56,358)</u>
未分配經營成本					(37,763)	(40,959)
財務費用淨額					<u>(354)</u>	<u>(434)</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55,838)</u>	<u>(97,751)</u>
其他分部資料：						
(陳舊存貨撥備撥回)/陳舊存貨撥備	<u>(8,473)</u>	<u>37,059</u>	<u>707</u>	<u>550</u>	<u>(7,766)</u>	<u>37,609</u>

(b)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其主要產品之收入載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TFT-LCD」)面板及模組	226,154	330,304
導光板	9,174	2,078
偏光板	5,208	5,896
光學產品	4,554	16,779
驅動器集成電路(「集成電路」)	3,268	11,400
其他	5,714	5,061
	<u>254,072</u>	<u>371,518</u>

(c) 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分部收入

本集團按其向客戶交付產品的地點劃分的外部客戶所產生收入金額於下表列示。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香港	178,626	358,378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72,802	11,522
台灣	2,644	1,618
	<u>254,072</u>	<u>371,518</u>

(d) 來自主要客戶(各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入10%或以上)的收入披露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客戶A	55,215	113,243
客戶B	32,178	4,236
	<u>87,393</u>	<u>117,479</u>

上述客戶計入顯示產品分部內。

(e) 按資產位置，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分析如下：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67	2,264	3,031
無形資產	2,000	1,122	3,122
	<u>2,767</u>	<u>3,386</u>	<u>6,153</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38	1,567	3,005
無形資產	2,000	1,122	3,122
	<u>3,438</u>	<u>2,689</u>	<u>6,127</u>

#### 4. 收入

收入指銷售顯示面板、光學產品及相關電子部件予外界人士所得收入。

#### 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719	—
匯兌虧損淨值	(76)	(1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2)	—
其他	234	109
	<u>865</u>	<u>(47)</u>

####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所得：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銷售存貨成本	269,056	360,744
(陳舊存貨撥備撥回)／陳舊存貨撥備	(7,766)	37,60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78	1,856
	<u>269,368</u>	<u>399,209</u>

## 7.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就於年內在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稅率16.5%（二零一七年：16.5%）計提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利潤的稅項乃根據本集團於其營運國家／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計入）／扣除的所得稅金額指：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境內	—	482
— 香港境外	19	51
— 對過往年度的調整	—	113
當期所得稅總額	19	646
遞延所得稅 —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異	(77)	(68)
所得稅	<u>(58)</u>	<u>578</u>

## 8. 每股虧損

年內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於年內的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千港元)	<u>(55,780)</u>	<u>(98,329)</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千股)	<u>1,483,687</u>	<u>1,483,687</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每股港仙)	<u>(3.76)</u>	<u>(6.63)</u>

就釐定每股攤薄虧損而言，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就該等年度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作出調整。

## 9. 股息

董事會並無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 1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a)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於一間私人公司所發行若干普通股的股權投資，佔該公司約3.33%股權，該私人公司主要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隔離膜(為鋰電池的主要部分)。結餘以新台幣計值。

### (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下列類別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非上市優先股	—	54,269
非上市股權證券	—	2,678
	<u>—</u>	<u>56,947</u>

## 1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有Mobvoi Inc. (「Mobvoi」) 若干優先股。Mobvoi為主要從事開發及提供手機、智能佩戴式設備及其他設備之語音搜索系統業務的私人公司。該結餘以美元(「美元」)計值。自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作出該投資以來，有關投資並無添置或出售。Mobvoi最近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底向一名新投資者發行新優先股，而本集團於Mobvoi的股權攤薄至約1.53%(按全面攤薄及已轉換基準計算)。

##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8,218	44,411
應收票據	—	446
	<u>8,218</u>	<u>44,857</u>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5,133	4,116
	<u>13,351</u>	<u>48,973</u>

本集團一般授出30至90天的信貸期。根據發票日期計算的應收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30天	5,930	42,601
31-60天	955	1,559
61-90天	450	697
91-180天	883	—
	<u>8,218</u>	<u>44,857</u>

## 13. 股本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普通股0.01港元	<u>5,000,000</u>	<u>50,000</u>
		每股普通股 0.01港元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83,687,151</u>	<u>14,837</u>

年內，本公司股本概無任何變動(二零一七年：無)。

## 1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附註(a))	15,370	14,077
收取客戶按金	9,032	6,206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3,448	4,679
虧損性合約撥備 (附註(b))	—	10,530
	<u>27,850</u>	<u>35,492</u>

附註：

(a) 根據發票日期計算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30天	14,341	13,504
31-60天	762	319
61-90天	59	—
91-180天	208	254
	<u>15,370</u>	<u>14,077</u>

(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若干不可註銷存貨採購訂單的虧損性合約確認撥備10,530,000港元，有關結餘悉數抵銷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存貨採購成本。

## 15 報告期後發生之事件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本公司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Rightone Resources Limited與兩名獨立第三方（「投資者」）訂立認購及股東協議（「該協議」），以投資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Perinnova Limited（「Perinnova」）的股份。根據該協議，各投資者同意對Perinnova投資190,000美元。完成認購事項後，本集團將持有Perinnova 62%權益，而各投資者將各自持有19%。於本公告日期，認購事項尚未完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經營電子產品顯示組件的貿易、光學產品及相關電子部件的開發及銷售業務。本集團亦為其買賣的部分產品進行加工。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的手機顯示面板市場持續萎縮，因此，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仍然差強人意。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收入按年減少約32%。於本年度，本集團收入為約254,07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71,518,000港元）。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55,78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8,329,000港元），與二零一七年相比，虧損減少約42,549,000港元。

## 顯示產品分部

根據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中國國內手機市場出貨量於二零一八年下跌15.6%至4.142億部，上市新機型達764款，同比下降27.5%。手機的市場需求逐漸成熟，消費者購買及更換手機的頻率減慢。此外，中國國內手機市場持續集中於數個主導品牌。作為分散非主流或二線手機製造商的上游手機元件供應商，本集團受有關轉變及趨勢嚴重影響。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顯示產品分部收入約249,51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54,739,000港元），與二零一七年比較下跌約30%。TFT-LCD面板及模組銷售下跌32%，於本年度為約226,15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30,304,000港元）。驅動器集成電路及偏光板於二零一八年分別錄得收入約3,26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1,400,000港元）及5,20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896,000港元）。驅動器集成電路及偏光板均見收入下跌，而導光板（一種顯示部件）在本年度內的收入約9,17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078,000港元），與二零一七年比較則見上升。

於本年度，本集團致力拓展其產品類別，並豐富其產品組合，以應對手機顯示面板市場持續萎縮。同時，本集團進一步拓展供應商網絡至中國內地。為緩解手機顯示面板銷售

下跌及相關萎縮市場的嚴重影響，本集團已大幅拓展顯示產品分部的中至大尺寸顯示產品的銷售。該等較大尺寸顯示產品應用於手提電腦、顯示器及電視。銷售中至大尺寸顯示產品已成為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主要收入動力。顯示產品多元化使銷售跌幅靠穩，惟本集團買賣該等產品的毛利率相對較低。

除了增加中至大尺寸顯示產品的銷售，本集團亦善用其與供應商的長期夥伴關係及於顯示產品市場的經驗尋求新市場機遇。於香港秋季電子產品展2018，本集團展出其數碼廣告板及電子貨架顯示器產品。

## 光學產品分部

虛擬實境（「虛擬實境」）市場前景不及普遍預期般樂觀。其於二零一八年的廣泛普及進程緩慢。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光學部件銷售較二零一七年減少。同時，由於市場上類似產品的激烈價格競爭及缺乏突破性的內容開發下，本集團於銷售其自主研發車用抬頭型顯示器及虛擬實境娛樂頭盔上遇上艱難挑戰。於本年度，本集團的光學產品分部錄得收入約4,554,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的約16,779,000港元下跌約12,225,000港元。

## 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年初認購了Mobvoi Inc.（「Mobvoi」）若干優先股。Mobvoi為私人公司，主要從事開發及提供手機、智能佩戴式設備及其他設備之語音搜索系統業務。自本集團作出相關投資起，本集團並無從Mobvoi收到任何股息。Volkswagen AG於二零一七年對Mobvoi作出投資後，本集團於Mobvoi之股權比例攤薄至約1.53%（按全面攤薄及已轉換基準）。Mobvoi於本年度並無籌辦新一輪集資。於本年度，Mobvoi繼續拓展及更新產品組合。其推出多款新型號智能手錶（TicWatch）、無線耳機（TicPod）及便攜式智能喇叭，該等產品均廣受歡迎。北京、深圳、武漢及成都已開設多間智能體驗店，以推廣及零售Mobvoi之產品。短期而言，Mobvoi尋求繼續豐富其產品線、擴大線下渠道及全球版圖。

## 前景

隨著手機市場經歷十年蓬勃發展後逐漸成熟及整合，本集團預期有關顯示部件市場的格局將日益艱困、且競爭劇烈。展望未來，本集團致力於擴大產品種類及發掘新業務機會以改善其表現。如上文所述，於本年度，本集團開始進駐新的顯示產品市場，即電子廣告板，其包括例如數碼廣告板、電子貨架顯示器產品、電子白板等不同的顯示產品。於

二零一九年三月，本集團進一步與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群創光電」）的附屬公司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Warriors」）及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詠科技」）的附屬公司詠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詠旭」）訂立認購及股東協議，以投資本公司附屬公司Perinnova Limited（「Perinnova」）的股份，其全資擁有一間主要從事電子廣告板全面解決方案的附屬公司。Warriors及詠旭同意各自投資190,000美元於Perinnova。待Perinnova股份認購事項完成後，Perinnova將由本集團、Warriors及詠旭分別持有62%、19%及19%。群創光電及聯詠科技均為本集團的供應商及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本集團認為其參與將有助本集團把握正在增長的市場。此外，本集團將繼續開發及鞏固與中國內地及海外新供應商及客戶的業務關係，藉此擴大其收入基礎。

另一方面，儘管虛擬實景市場正處於瓶頸期，本集團將繼續更新其光學產品的技術，以待擴展實境及虛擬實境市場出現更強勁增長時可盡力善用機遇。

## 財務回顧

### 收入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收入約為254,072,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的約371,518,000港元下跌約32%。總收入下跌是由於本集團顯示產品包括TFT-LCD面板及模組、驅動器集成電路及偏光板及光學產品的銷售收入減少所致。

###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採購成本、加工及外包費用、廢料損失、陳舊存貨撥備及其他直接成本。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購成本、加工及外包費用及廢料因收入減少而較二零一七年有所下跌。同時，本年度錄得淨陳舊存貨撥備撥回。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銷售成本較二零一七年的約425,311,000港元下跌約37%至約268,428,000港元。

## 毛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毛損約14,35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3,793,000港元)。本集團在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收入下滑及售出產品毛利率較低，導致出現毛損。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其他收益淨額約86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其他虧損淨額4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淨額主要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約71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無)，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淨額主要包括匯兌虧損。

## 分銷及銷售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為約11,761,000港元，與二零一七年的約11,939,000港元相約。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26,867,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約28,973,000港元減少約7%。減幅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人數減少導致員工成本下降，以及銀行費用及專業費用減少所致。

## 研究及開發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研究及開發開支約為3,365,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約2,565,000港元增加約800,000港元。增幅乃主要由於就產品開發產生的員工成本增加。

##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費用主要指銀行貸款利息開支，而二零一七年的財務費用則主要指保理費用。本年度內新借入的銀行貸款乃用作為本集團中國內地業務撥資。

## 所得稅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主要指本年度內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遞延所得稅。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55,78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約98,329,000港元減少虧損約42,549,000港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陳舊存貨撥備計提減少及經營費用減少所致。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資金主要用作撥付營運資金，及就本集團營運及銷售網絡的增長及擴展提供資金。本集團主要的資金來源為自營運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款。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約71,15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8,025,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包括固定利率銀行貸款約8,979,000港元，以人民幣計值，及應於不超過一年期間內償還。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銀行借款。

##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本集團計息負債總額除以本集團權益總額計算)為4.4%(二零一七年：0%)。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無)。

##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向銀行抵押其銀行存款約10,33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0,948,000港元)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七年：無)。

## 購買、出售及贖回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而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達至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旨在保障其股東利益。為達成此目標，除下文所載外，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下文「主席及行政總裁」一節所披露的偏離情況除外。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權應該分明，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根據目前本公司的管理架構，鄭偉德先生為主席及行政總裁。因鄭先生具有豐富的業內經驗，董事會相信向同一人委以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將可為本公司提供強而統一的領導，令業務決策及策略在規劃及實行時更加有效可取，且將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利。

儘管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同時由鄭先生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職權分工已清楚確立。總體而言，主席負責監管董事會職能及表現，而行政總裁則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兩個職位均由鄭先生分別擔任。董事會亦認為目前的管理架構不會削弱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的權力及權限制衡，因為董事會已有適當的權力分配，而且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能有效發揮職能。然而，在本公司的長遠目標中，一旦物色到適當人選，兩個職位將會由不同人士分別擔當。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責條款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3條規定。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具備合適會計及財政相關管理專業的黃翼忠先生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其餘成員為黃智超先生及李瑞恩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星期一）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根據GEM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載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取得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圓美光電有限公司  
主席  
鄭偉德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鄭偉德先生、廖嘉榮先生及謝家榮先生；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翼忠先生、黃智超先生及李瑞恩先生。

本公告由發表日期起可於GEM之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最少保存七日）及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perfect-optronics.com>內查閱。